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5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 获取投资收益 ☒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 商品 ☒ 外汇 ☐ 其他：_____） ☐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外汇互换等外汇衍生产品或前述产品的组合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	2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	由不超过 1.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增加至不超过 1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或银行授信，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交易期限	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且不超过 12 个月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本事项进行审查并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带来汇率的大幅波动，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并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可能会因汇率走势判断偏差、未及时充分理解产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对于远期外汇交易，如果在合约期内银行等金融机构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为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进一步提升汇率、利率风险对冲能力，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增加2026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次套期保值业务审议及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额度不超过1.5亿美元或等值外币（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以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二、本次增加额度后的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随着公司全球化业务布局持续深入及海外业务发展，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外币负债以及以外币结算的预期收付款规模相应增加。为降低汇率、利率波动对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公司拟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

（二）交易金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拟将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最高合约价值由不超过 1.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增加至不超过 10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上限为 2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上述最高合约价值额度以及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及任一时点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分别不得超过已审议的相应额度。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银行授信，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三）交易方式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币种仅限于日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包括人民币、美元、韩元、欧元、兹罗提等；交易工具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外汇掉期、外汇互换等外汇衍生产品或前述产品的组合。交易对手方为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交易主要通过银行间场外市场开展。公司已配备涵盖投资决策、业务操作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专业人员；如涉及境外交易或其他场外交易，公司将审慎评估交易必要性、信用风险、法律风险和结算风险。

（四）期限及授权

本次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且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届满后不再新增交易，期限届满前已签署且尚未履行完毕的交易按照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授权期限将自动顺延至相应交易终止时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上述事项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9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带来汇率的大幅波动，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

（2）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可能会因汇率走势判断偏差、未及时充分理解产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3）违约风险：对于远期外汇交易，如果在合约期内银行等金融机构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2）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财务部门持续关注套期保值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套期保值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敞口，并及时提交风险分析报告，供公司决策。

（3）公司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对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机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控制等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保证制度有效执行，严格控制业务风险。

（4）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选择具有合法资质的、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开展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6）公司法务部门将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协议等文本进行法律审查。

五、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增强公司经营稳健性。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准则及指南的相关规定，对所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并在定期财务报告中披露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情况。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事项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5 日